

## 爱仇敌

来源：海外校园 00-07 期 作者：谷灵

A. 哎，“以眼还眼，以牙还牙”你有没有听说过？

B. 嘿，不但听说过，我还经历过呢。

A. 那，是谁还谁的眼，谁还谁的牙呢？

B. 那你看呢？

A. 我看，你两眼都在，牙一个儿不少，一定是人家还的你。

B. 啊？！我就那么惨。

A. 有人打你的右脸，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。

B. 谁那么没骨气呀？

A. 有人拿你的里衣，连外衣也由他拿去。

B. 谁那么没脾气呀？

A. 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，你就同他走二里。

B. 我说是谁这么没出息呀！

A. 怎么了？

B. 那叫骑在人家脖子上拉屎！

A. 你先消消气，还没人这样对你呢。

B. 这事儿，听着都让人生气。

A. 咱们设想一下，如果你老婆（或者女友）若不小心碰重了你，说声对不起，你会怎样说？

B. 没关系，亲爱的，你再打一下都没事儿。

A. 你最好的朋友要走了。俩个人依依不舍，你送了一程又一程。他若要求你送他二里，你能送他一里就掉头吗？

B. 当然不会了！

A. 你儿子要去外地就学，临行前收拾行装。他想向你要件里衣，你给不给？

B. 那还用说，那是我儿子，别说他要件里衣，就是要我的外套大衣，也给他。

A. 这回听起来就顺溜多了吧？

B. 那是！

A. 刚才你生气是因为充满敌意，现在你舒服因为充满了爱意。显然你眼中的对象是什么人，至关重要。

B. 这倒是。

A. 我前面讲的惹你生气的，是圣经中耶稣的教训。那是要求你对待仇敌，就像你对待自己人那样。

B. 又有什么用呢？

A. 你看，一般来说，消灭敌人的最好办法是让他消失。

B. 对！

A. 耶稣的要求，是用爱去化敌为友，那你看那敌人还存在吗？

B. 哦……（若有所思地）有道理。

作者来自河北省，现住加拿大，曾与芝加哥远东证主协会合作录制了六卷《耶稣传》说书磁带。

（本文登载于 1994 年 9 月《海外校园》第 07 期）